



委员们关心的事

建真言 献良策

优化创新生态 护航高质量发展

——住宁全国政协委员围绕专利领域与学术发展建言

本报记者 毕亮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而健康的制度环境与科学的评价体系，是激活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的核心支撑。从专利成果的登记保护到学术成果的传播认可，从科研人员的创新动力到青年人才的成长路径，创新生态的每一个环节都与国家科技竞争力、学术生命力紧密相连。

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上，住宁全国政协委员马宗保、马秀珍分别围绕优化专利登记体系、破解学术期刊资源垄断两大重点，结合科研与产业发展实际积极建言。

完善专利登记体系 激活知识产权新动能

推动学术生态持续优化、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不仅需要破除学术期刊资源壁垒、构建科学公正的评价体系，还需要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完善成果转化机制。围绕这一关键方向，马宗保委员就优化专利登记体系、助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提出务实建议。

“专利登记是保护创新成果、激发创新活力的重要保障。”马宗保委员表示，当前我国实行三类专利统一登记保护模式，虽在特定时期适配了国内创新环境，但随着创新生态的多元化发展，已难以适配当前科技发展和产业迭代的要求，影响了专利资源配置效率和创新价值转化。

马宗保委员指出，当前专利登记体系仍存在一些亟待优化的问题，主要表现为登记制度区分不够清晰、配套支撑体系适配不足，部分领域创新质量和登记秩序仍需进一步规范，以便更好适配科技发展和产业迭代需求，提升专利资源配置效率与创新价值转化效能。

针对这些优化方向，围绕完善专利登记体系、助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马宗保委员建议，在登记制度设计上，进一步优化完善，明确两类专利的特性区分，在专利法实施细则中补充量化描述，清晰划分

研究型专利“技术突破性”与应用型专利“实用改进性”的边界，降低申请人的判定成本，让企业和审查人员能够精准界定专利类型，避免出现登记错配情况。

在配套体系建设上，建议构建差异化支撑机制，精准适配不同类型专利的发展需求，破解供需矛盾。制定分类扶持政策，针对研究型专利，重点提供研发、登记、转化全周期的阶段性资助，助力科研人员潜心开展基础研究、攻克核心技术，激发原始创新活力；针对应用型专利，专门搭建产业需求数据库对接通道，精准匹配成果的市场落地。

在登记秩序规范与创新质量提升方面，马宗保委员建议多措并举筑牢创新发展根基。对批量申请低质量专利的主体提高专利维持成本，建立健全信用惩戒机制，严厉遏制“垃圾专利”泛滥。加强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监管，明确行业收费标准，定期开展专业技能培训，着力提升专利文件撰写质量，减少因文件缺陷导致的审查低效问题。建立审查标准公示与反馈机制，确保审查规则与创新实践精准适配，避免因标准滞后影响创新积极性。

破解期刊资源垄断 让科研评价回归质量本质

“学术期刊作为科研成果传播与学术交流的核心载体，其资源分配公平性与评价体系科学性

直接关系到学术创新活力与人才培养质量。”马秀珍委员表示，当前，随着我国研究生招生规模持续扩大，学术产出需求与期刊资源供给的矛盾日益凸显，破解学术期刊资源垄断、优化科研评价生态已迫在眉睫，这也是激发学术创新活力、培育青年科研人才的关键举措。

马秀珍委员调研发现，当前学术期刊领域面临部分突出问题，制约了创新生态的健康发展。供需矛盾持续扩大，资源竞争日趋激烈，数据显示，去年我国博士招生人数已达15.2万人，较10年前实现翻倍增长，博士毕业生、青年教师为满足毕业、职称评审等刚性需求，对核心期刊发文的需求呈爆发式增长，但学术期刊版面总量基本固定，CSSCI来源期刊总数长期维持在600种左右，“僧多粥少”的竞争格局日益严峻。

“目前，约稿已成为部分权威期刊的主要用稿方式，导致期刊资源逐渐向少数权威专家集中，形成核心学者与核心期刊的固化关联，部分专家将学术资源通过师门传承、团队关联等方式向学生转移，形成‘隐性学术世袭’效应。”马秀珍委员认为，期刊影响因子、发文数量仍是高校绩效评估、人才称号评定的核心指标，部分期刊为维持核心地位，普遍采取“减少载文量+邀约名家稿”的策略。同时，部分期刊为规避风险，对青

年学者自然来稿设置隐性门槛，有数据显示，人文社科核心期刊发表博士生作者独立署名的论文占比大多在4%以下，部分期刊明确要求“导师作为第一作者”方可投稿，青年学者独立研究成果难以获得认可，冷门领域研究因不符合期刊“热点导向”发表更加困难，导致青年学者被迫追逐热点、窄化研究方向。

为破解上述困局，优化科研评价生态，激发学术创新活力，马秀珍委员建议，深化期刊评价体系改革，建立多元期刊评价标准，弱化影响因子、转载率等量化指标权重，将学术质量、创新价值、同行评议意见作为核心评价维度，对人文社科与理工科期刊实行分类评价，建立期刊评价动态调整机制，由第三方学术机构开展独立评估，将青年学者发文支持度、稿件评审透明度等纳入评价指标。

马秀珍委员还呼吁，规范期刊用稿机制，明确核心期刊自然来稿录用比例不低于50%，鼓励期刊开设青年学者专栏、创新研究专刊，建立来稿必复、评审透明的工作机制，建立全国统一的学术期刊投稿与评审平台，推行双向匿名评审制度，打破学科壁垒与师门关联对评审结果的干扰。建立科研资源共享机制，通过项目合作、联合攻关等方式，为青年学者提供更多成果转化与发表渠道，破解“无资源一难发文一无资源”的恶性循环。

马秀珍委员：

优化企业对外投资备案管理 有效服务企业国际化发展

本报讯（记者 邓蕾 黄蓉）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上，住宁全国政协委员马秀珍建议，优化企业对外投资备案管理，有效服务企业国际化发展。

“2017年修订的《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确立‘放管服’导向，明确对非敏感类投资实行备案制：央企及3亿美元以上地方企业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备案，3亿美元以下由省级发展改革委备案，只要不违反法律法规、损害国家利益和安全均予以备案。”马秀珍委员说。但在实际落地执行中，部分地区存在增设隐性门槛、“标准”不统一等现象，对企业国际化发展带来了一定制约。

马秀珍委员建议，统一全国各省对外投资备案审核标准，严格执行《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支持企业直接在境外投资，加强投资备案后的投资管理工作。将管理重心从事前财务资质审核转向事中事后监测、服

务与风险防控，保障所有合规企业平等、便利地行使跨境投资权利。分行业、分类型制定差异化备案服务指引，对数字经济、研发创新、专业服务等轻资产、新模式领域的企业，着重审查其投资真实性、合规性及业务逻辑，结合发展实际制定与传统制造业不同的财务指标要求。鼓励支持有技术、有品牌、有市场，但暂时规模不大的创新型、服务型企业“走出去”，构建更加多元化的海外经营主体生态，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建设。

马秀珍委员还呼吁，进一步明确并统一全国各级备案机关的审核原则、材料标准和办理时限，最大程度减少自由裁量空间，杜绝“政策洼地”和“隐性壁垒”。加强部门协同和数据共享，提升备案服务的信息化、标准化水平，为企业提供更加清晰、稳定、可预期的政策环境，引导企业依法依规、健康有序地开展对外投资活动。

杨淑丽委员：

破解贫血难题 守护老年健康

本报讯（记者 罗鸣）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上，住宁全国政协委员杨淑丽呼吁，应进一步关注老年人贫血问题，切实提升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通过调研，杨淑丽发现，近年来我国在老年人健康服务方面开展了健康体检、医养结合等多项工作，成效显著，但在老年人贫血防治方面仍存在公众认知不足、筛查能力薄弱、营养不良突出、健康管理脱节等问题。

杨淑丽委员建议，国家相关部门应牵头制定老年人营养改善与贫血防治行动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分工和考核指标，有效促进计划落地实施，加强科技支撑，鼓励研发适合老年人的营养强化食品、检测设备等，为贫血筛查、干预和随访提供技术支持；组织专家制定适合基层老年人贫血的筛查、诊断、治疗及防控管理规范，转诊标

准，推广标准化诊疗防控路径，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便携式血红蛋白检测设备，加强基层医务人员培训，提升其识别、诊断和管理老年人贫血的能力，确保防治措施精准落实。

杨淑丽委员还呼吁，组织医疗卫生、养老、社区等机构的工作人员，通过科普讲座、义诊咨询、多媒体短视频等形式，提高公众对贫血危害的认知。在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中，对存在营养风险的老年人及时给予个体化的饮食指导或医学营养补充；鼓励社区老年食堂、助餐点提供“老年营养餐”；对经济困难、独居、失能等特殊老年群体提供营养包或膳食补贴。将贫血与慢性病管理相关联，基层医生在慢性病随访时，同步监测血红蛋白水平，开展贫血原因检测，为合并贫血的患者制定个性化干预方案，优先处理可纠正的贫血病因。

蒋齐委员：

完善碳排放置换制度 助力绿色低碳转型

本报讯（记者 梁静 陈美慧）“十五五”时期，国家将由能耗双控全面转向碳排放双控，新上“两高”工业项目需实行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为推动能源消费结构转型，国家多部委已出台多项制度性文件，明确可再生能源消纳等相关要求。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上，住宁全国政协委员蒋齐聚焦当前碳排放置换制度存在的不足，呼吁完善相关机制，释放绿色发展潜力，助力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蒋齐委员调研发现，我国碳排放置换制度仍有优化空间，当前置换来源较为单一，未能充分盘活各类绿色低碳资源。从碳汇资源利用来看，我国碳汇潜力十分显著，截至2024年全国林业碳汇项目备案量已突破1200个，累计签发碳汇量超800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但这部分清洁低碳的碳减

排量尚未纳入碳排放置换来源范围，其市场化价值未能得到充分释放。据测算，林业碳汇项目减排成本约为每吨二氧化碳当量80元，远低于工业节能降碳改造技术的投资成本，具备广阔的推广应用空间。从企业绿电使用来看，企业通过电力交易合法购买使用的可再生能源电力，目前仍需进行碳排放置换，这一规定加重了高耗能企业的绿色转型负担，尤其不利于中小企业缓解转型资金压力，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参与绿色低碳转型的积极性。

蒋齐委员建议，将企业通过电力交易购买使用的可再生能源电力对应的碳排放量，不纳入碳排放置换范围。将经认证的碳汇指标纳入碳排放置换来源，并合理设定碳汇指标置换比例上限，进一步完善碳排放置换制度，助力绿色低碳转型。

童安荣委员：

明确股权确认方式 为宁夏重点铁路项目“提速”

本报讯（记者 郝婧）“尽快明确项目股权确认方式，为宝中铁路安国镇至中卫段、包兰铁路银川至中卫段扩能改造工程加速建设扫清障碍。”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上，住宁全国政协委员童安荣针对宁夏两大重点铁路扩能改造工程推进中的堵点建言。

铁路建设是支撑区域发展、服务国家战略的重要基础设施，宁夏作为西北交通枢纽，推进重点铁路项目建设，对完善国家路网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铁集团的大力支持下，宝中铁路安国镇至中卫段、包兰铁路银川至中卫段扩能改造工程已获国家批复，两大工程均纳入“十四五”规划重大铁路项目，目前正稳步推进建设。童安荣委员表示，宝中铁路安国镇至中卫段、包兰铁路银川至中卫段扩能改造工程意义

重大，项目建成后，将实现银川至固原动车直达，通行时间缩短至3小时左右，助力宁夏“五市同城化”发展，同时大幅提升包兰通道运输能力，破解疆煤入宁运输瓶颈，畅通西北至京津冀的物流通道，为“一带一路”建设和西部大开发开放提供坚实支撑。

“当前，两大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因股权确认方式尚未确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童安荣委员建议，国铁集团结合宁夏实际情况，尽快明确宝中铁路安国镇至中卫段、包兰铁路银川至中卫段扩能改造工程的股权确认方式。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充分考虑宁夏在国家铁路路网中的战略地位，以及地方建设资金筹措困难，通过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渠道，加大对宝中铁路安国镇至中卫段、包兰铁路银川至中卫段扩能改造工程支持力度。

守护文明根脉 活化历史遗产 为文化强国建设注入宁夏力量

——住宁全国政协委员聚焦考古成果转化和文化遗产保护建言

本报记者 毕亮

历史文化遗产记录了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发展历程，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

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上，住宁全国政协委员马秀珍、杨淑丽紧扣考古成果转化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两大主题，立足宁夏文化资源禀赋与全国文化发展大局精准建言，为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贡献智慧和力量。

深化考古成果转化利用 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守护好文化遗产根基，不仅需要强化系统保护，更需要做好活化利用文章，让考古成果从专业走向大众、从遗址走向生活。马秀珍委员聚焦重大考古成果转化利用，从价值阐释、场景创新、产业融合、机制保障等方面系统建言，推动考古成果在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中发挥独特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近年来，中华文明探源工程、考古中国等重大项目成果丰硕，为实证中华文明五大突出特性、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提供了坚实支撑。但当前重大考古成果的系统转化与创新利用仍存在短板：价值阐释碎片化，未能充分融入民族发展宏大叙事；展示传播方式传统，互动体验与情感联结不足；产业融合层次较浅，对区域发展带动作用有限；跨部门协同不畅，保障体系有待健全。

为充分发挥重大考古成果在赋能区域发展、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中的独特作用，马秀珍委员建议，以“中华文明探源工程”“考古中国”重大成果为基础，系统梳理中华文明起源、发展脉络，灿烂成就和突出特性，编撰贯通学前、中小学、大学各学段，覆盖全社会的普及读本、数字课程和视听教材，将考古发现有机关融入中华民族

发展史、奋斗史的叙事体系。支持打造一批揭示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演进脉络的纪录片、融媒体产品和公益传播项目，用群众听得懂、记得住、传得开的方式，讲清楚中国历史、中华文化、民族精神，为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提供丰厚历史滋养。

在创新体验场景方面，依托全国重大考古遗址和重点文博单位，高标准建设一批智慧博物馆、沉浸式考古公园、遗址展示体验馆等示范项目，还原历史场景、再现文明进程，打造系列中华文明探源主题研学活动，让公众在可感可知的体验中，深化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与热爱。

马秀珍委员还建议，国家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部将重大考古遗址保护利用纳入区域协调发展规划，支持建设集遗产保护、文化展示、休闲旅游、创意开发于一体的“考古文旅融合示范区”。通过IP授权、品牌运营、跨界合作，推动考古元素与文创产品、影视动漫、数字内容、特色演艺等深度融合，培育一批辨识度高、竞争力强的文化品牌，让文化遗产保护成果更多惠及地方发展、惠及民生改善，真正实现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在保障支撑上建立多部门参与、跨区域协同的常态化协调机制，强化顶层设计、政策统筹和资源整合，破解各自为战、力量分散等问题。出台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专业力量参与和的配套政策，拓宽资金渠道，激

发市场活力。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加强“考古+”复合型人才培养，为考古成果转化利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加快阴山—贺兰山岩画保护与申遗 让千年岩画绽放时代光彩

岩画是镌刻在山石上的史诗，是人类早期文明的鲜活印记。阴山—贺兰山岩画作为我国北方草原游牧民族文化的璀璨瑰宝，横跨内蒙古、宁夏两地，是早期人类文化史、艺术史、民族史、民俗史的珍贵实物遗存。其中贺兰山岩画核心区位于银川市贺兰山东麓，拥有30余处核心遗存、5000组以上组合图画，与阴山岩画一脉相承、互为印证，共同构成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生动实证。

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可以保护人类共同遗产突出的普遍价值，促进文化传承、国际交流与可持续发展。杨淑丽委员说，当前，阴山—贺兰山岩画保护压力大，自然风化、冻融、风沙侵蚀等导致刻痕模糊、石皮剥落，虽已开展数字化、加固、整治等工作，但保护的系统性、专业性、精细化仍需提升，跨区域协同机制尚不健全，亟须以世界文化遗产更高标准筑牢保护防线。

支持其联合申遗意义重大，既能夯实文化遗产保护根基，提升保护层级与关注度，引进国际理念技

术，破解协同难题，推动向主动、系统、可持续保护转变，也能凭借其作为研究北方游牧民族历史文化的珍贵实证，传承民族文化记忆，增强中华民族文化认同感与凝聚力，填补我国草原岩画世界遗产空白，贡献中国经验。更能搭建中华文化交流桥梁，打造中华文化国际名片，增进国际社会对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认知，推动文化互鉴，同时促进文化遗产保护、生态建设与文旅融合发展，助力地方高质量发展。

杨淑丽委员建议，将阴山—贺兰山岩画申遗工作纳入国家文化发展重点规划，纳入“十五五”文化发展专项规划，明确申遗工作的时间表、路线图，统筹协调内蒙古和宁夏两地申遗工作，建立跨区域、跨部委协同推进机制，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破解申遗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申遗工作有序推进、高效推进。同时加大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力度，统筹安排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重点支持阴山—贺兰山岩画本体保护、数字化建档、周边环境整治、保护设施建设等工作，对宁夏已谋划的贺兰山岩画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给予资金倾斜。此外强化技术指导与人才支撑，组织国内岩画保护、考古研究、世界遗产申报等领域专家，组建阴山—贺兰山岩画申遗专家指导组，为申遗文本编制、遗产价值阐释、保护方案优化等提供专业指导。